

臺北市士林區三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英語拼字比賽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 推動優質英語多樣性學習活動，活絡校園英語學習環境。
- (二) 培養學童之英語文學習興趣，並提升其英語拼寫能力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全校二～六年級學生。

三、比賽時間：

- (一) 初賽：由各年級英語教師在班級中進行班級初賽。
- (二) 決賽：
 - 六年級 114/04/22 (週二) 上午 8:00~8:40 舉行。
 - 三年級 114/05/06 (週二) 上午 8:00~8:40 舉行。
 - 二年級 114/05/07 (週三) 上午 8:00~8:40 舉行。
 - 四、五年級 114/05/08 (週四) 上午 8:00~8:40 舉行。

四、決賽地點：依決賽通知單分別至指定教室參加決賽。

五、比賽報名：

- (一) 初賽後由英語教師擇優每班 3 名學生，填妥報名表(如下附件)，簽名確認，參加決賽。
- (二) 決賽報名表：
 - 六年級於 114 年 4 月 2 日 (週三) 中午 12 時前送交教務處。
 - 二～五年級於 114 年 4 月 16 日 (週三) 中午 12 時前送交教務處。
- (三) 決賽題目內容：
請出題老師於 114 年 4 月 2 日 (週三) 中午 12 時前送交教務處教學組。

六、比賽內容：

- (一) 初賽以本學年度英語課本單字為主，由淺入深依序增加難度。辦法由任教英語教師公布說明。
- (二) 決賽：
 - 【二年級】以 113 學年度該年級兩學期英語課本單字及附件 350 字中英對照表為主。
 - 【三、四年級】以 113 學年度該年級兩學期英語課本單字及附件 800 字中英對照表為主。
 - 【五、六年級】以 113 學年度該年級兩學期英語課本單字及附件 1200 字中英對照表為主。

七、比賽方式：

- (一) 初賽：英語教師利用班級英語課，採「聽字拼寫」方式進行。
- (二) 決賽：
 - 1. 採「聽字拼寫」方式進行，一個字唸 2 次，並有例句做輔助。
 - 2. 參賽者必需能夠清楚把單字在答案紙上拼寫出來，作答時間 10 秒，一共 40 題。
 - 3. 教師統一收回試卷批改後，擇優錄取優勝選手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1. 學生依比賽通知單上比賽地點及編號入座。
- 2. 每位參賽選手務必配戴名牌或數位學生證參賽。
- 3. 三～六年級選手一律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- 4. 二年級選手一律以鉛筆作答，可用橡皮擦塗改。

九、評審委員：由教務處聘請本校英語專任教師或外校英語專長之教師擔任。

十、獎勵方式：各年級取前 5 名優勝於榮耀日頒發獎狀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英語領域教師討論及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